使用增值税发票系统升级版告知书

尊敬的纳税人:

为适应税收现代化建设需 要,减轻纳税人负担,简化开票操 作,优化网上办税,国家税务总局 对纳税人目前使用的增值税发票 系统进行了整合升级,自 2014年 11 月 1 日起对纳税人推广使用该 系统。现将有关事项告知如下:

一、增值税发票系统升级版 是对增值税防伪税控系统、货物 运输业增值税专用发票税控系统 以及国税机关内部征管系统进行 整合升级完善,实现增值税一般 纳税人和小规模纳税人(以下统 称纳税人)加密开具增值税专用 发票、增值税普通发票、货物运输 业增值税专用发票和机动车销售 统一发票(以下统称增值税发 票),发票数据经过税务数字证书 系统的安全认证,通过互联网实 时上传国税机关,作为纳税申报、

发票数据查验及税源管理等相关 税收征管事项的依据。增值税发 票系统升级版的全部功能将分步

二、纳税人使用增值税发票 系统升级版时,需配套使用加载 税务数字证书的金税盘或税控盘, 报税盘为非必备专用设备,如果 纳税人需要,可向主管国税机关 提出增购报税盘要求。

三、纳税人初次购买金税盘 或税控盘、报税盘的费用,纳税人 缴纳的技术维护费,可按照《财政 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增值税税 控系统专用设备和技术维护费用 抵减增值税税额有关政策的通 知》(财税[2012]15号)规定,在增 值税应纳税额中全额抵减。

四、增值税一般纳税人使用 金税盘或税控盘可开具增值税专 用发票、货物运输业增值税专用 发票、增值税普通发票和机动车 销售统一发票

小规模纳税人使用金税盘或 税控盘可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和 机动车销售统一发票。

五、纳税人发票的使用:

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货 物、提供应税劳务和应税服务(不 含货物运输服务) 开具增值税专 用发票和增值税普通发票,提供 货物运输服务开具货物运输业增 值税专用发票和增值税普通发

小规模纳税入销售货物、提 供应税劳务和应税服务开具增值 税普通发票。

纳税人从事机动车(旧机动 车除外)零售业务开具机动车销

通用定额发票、客运发票和 二手车销售统一发票继续使用。

六、增值税发票系统升级版 实现在线开票并实时上传功能。 纳税人需在线开具增值税发票, 实时向国税机关上传发票明细数 据。因网络故障等原因无法在线 开票的,在国税机关设定的离线 开票时限和离线开具发票总金额 范围内纳税人仍可开票,超限将 无法开具发票。纳税人开具发票 次月仍未连通网络上传已开具发 票明细数据的,也将无法开具发 票。纳税人需连通网络并上传发 票后方可开票, 若仍无法连通网 络的需持专用设备到国税机关进 行征期报税或非征期报税后方可

七、纳税人应在纳税申报期 内通过网络进行征期报税, 无法 实现网络报税的需到国税机关办 税服务厅进行征期报税。

八、纳税人需开具红字增值

税专用发票和红字货物运输业增 值税专用发票的, 国税机关通过 增值税发票系统升级版出具《开 具红字增值税专用发票信息表》 和《开具红字货物运输业增值税 专用发票信息表》,不再出具《开 具红字增值税专用发票通知单》 和《开具红字货物运输业增值税 专用发票通知单》。

纳税人需开具红字增值税普 通发票的,可在所对应的蓝字发 票金额范围内开具多张红字发 九、增值税一般纳税人的发

票认证、纳税申报和国税机关稽 核比对等事项,仍按照现行有关 规定执行。

感谢您对税收工作的支持!

新昌县国家税务局 2015年4月8日

为了便于各纳税人了解增值税税控设备变更发行及系统安装使用相关内容,特刊登 增值税税控系统安装使用告知书和增值税发票系统税控设备变更发行通知书。

新纳入防伪税控企业用

增值税税控系统安装使用告知书

税务登记代码:_

你单位已具备增值税税控系 统使用资格,可选择增值税税控 系统服务单位, 自愿选派人员参 加免费的增值税税控系统操作培

增值税税控系统所需专用 设备包括金税盘或税控盘、报 税盘 (你单位可根据需要购买 报税盘),须凭此使用告知书从 增值税税控系统服务单位购 买。依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 完善增值税税控系统收费政策 的通知》(发改价格[2012]2155 号)规定:金税盘每个490元,税 控盘每个 490 元, 报税盘每个 230元,技术维护费每户每年每 套 330 元,对使用两套及以上金 税盘/税控盘系列产品的纳税

人,从第二套起减半收取技术 维护费。依据《财政部 国家税 务总局关于增值税税控系统专 用设备和技术维护费用抵减增 值税税额有关政策的通知》(财 税[2012]15号)初次购买增值 税税控系统专用设备(包括分 开票机)支付的费用,每年缴纳 的技术维护费可在增值税应纳 税额中全额抵减。

增值税税控系统所需通用 设备(台式计算机或笔记本电 脑、打印机)由纳税人自行选择 购买。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借 税务机关名义、专用设备兼容 性等任何借口向纳税人强行销 售通用设备、软件或其他商品。

请你单位与增值税税控系统 服务单位签署《增值税税控系统 技术服务协议》,并监督其按协议

中的服务承诺提供技术维护服 务。对技术服务单位存在不按规 定提供服务行为的, 您单位可向 国税机关或工商物价管理部门投

主管国税机关受理投诉电 话: 86939058

省级国税机关受理投诉电

浙江爱信诺航天信息有限公 司 4007008890 转 9

杭州百旺金赋科技有限公司 0571-85212366

税务机关名称(盖章):

本告知书一式三联:第一联 主管税务机关留存, 第二联纳税 人留存, 第三联交纳税人转增值 税税控系统服务单位。

推行增值税发票系统升级版宣传问答

问:哪些纳税人需要推行增值税发

答:自2015年4月1日起,除通用 定额发票、客运发票和二手车销售统一 发票,一般纳税人和小规模纳税人需推 行增值税发票系统升级版,其发生增值 税业务对外开具发票一律使用金税盘 或税控盘开具。

问: 什么是增值税发票系统升级

答:增值税发票系统升级版是对增 值税防伪税控系统、货物运输业增值税 专用发票税控系统以及税务机关内部 征管系统进行整合升级完善,实现增值 税一般纳税人和小规模纳税人(以下统 称纳税人)都能加密开具增值税专用发 票、增值税普通发票、货物运输业增值 税专用发票和机动车销售统一发票(以 下统称增值税发票), 且发票数据经过 税务数字证书系统的安全认证,可通过 互联网实时上传税务机关,作为纳税申 报、发票数据查验及相关税收征管事项 的依据。增值税发票系统升级版的全部 功能将分步实现。

问:纳税人使用增值税发票系统升 级版时还需要使用金税盘或税控盘吗?

答:纳税人使用增值税发票系统升 级版时,需配套使用加载税务数字证书 的全税盘或税控盘。

问:纳税人使用金税盘或税控盘是 否需要支付相关费用?

答:纳税人购买金税盘或税控盘需 要向有关技术服务单位支付一定的费 用,但初次购买时产生的有关费用,以 及每年向有关技术服务单位按国家规 定标准支付的技术维护费用, 可按照 《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增值税税 控系统专用设备和技术维护费用抵减 增值税税额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 [2012]15号)规定,在增值税应纳税额

问:纳税人使用金税盘或税控盘可 开具哪些发票?

答:增值税一般纳税人使用金税盘 或税控盘均可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货

物运输业增值税专用发票、增值税普通 发票和机动车销售统一发票。小规模纳 税人使用金税盘或税控盘均可开具增 值税普通发票和机动车销售统一发票。 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货物、提供应税 劳务和应税服务 (不含货物运输服务) 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和增值税普通发 票,提供货物运输服务开具货物运输业 增值税专用发票和增值税普通发票。小 规模纳税人销售货物、提供应税劳务和 应税服务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

问: 纳税人是否必须在线开具增值

答: 纳税人需在线开具增值税发 票,实时向税务机关上传发票明细数 据。因网络故障等原因无法在线开票 的,在税务机关设定的离线开票时限和 离线开具发票总金额范围内纳税人仍 可开票,超限将无法开具发票。纳税人 开具发票次月仍未连通网络上传已开 具发票明细数据的, 也将无法开具发 票。纳税人需连通网络并上传发票后方 可开票,若仍无法连通网络的需持专用 设备到税务机关进行征期报税或非征 期报税后方可开票。

问:增值税发票系统升级后,纳税 人报税有何要求?

答:纳税人应在纳税申报期内通过 网络进行征期报税,无法实现网络报税 的需到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进行征期

问:增值税发票系统升级后,纳税 人开具红字增值税专用发票和红字货 物运输业增值税专用发票有何变化?

答:纳税人需开具红字增值税专用 发票和红字货物运输业增值税专用发 票的,税务机关通过增值税发票系统升 级版出具《开具红字增值税专用发票信 息表》和《开具红字货物运输业增值税 专用发票信息表》、不再出具《开具红字 增值税专用发票通知单》和《开具红字 货物运输业增值税专用发票通知单》。 纳税人开具红字增值税普诵发要时 可 在所对应的蓝字发票金额范围内开具 多张红字发票。

变更发行用

增值税发票系统税控设备变更发行通知书

(百旺、航信)

(纳税识别号:):您好!

为适应税收现代化建设需 要,更好地发挥增值税发票在促 讲经济发展方面的积极作用,根 据国税总局推行精神,决定自 2015年1月起在浙江全省范围 内对目前使用增值税防伪税控和 货物运输业增值税发票税控系统 的纳税人进行增值税发票系统升 级版的推广,为此您单位目前使 用的税控设备金税卡、IC卡(或 金税盘、报税盘、税控盘),须更 换为含有税务数字证书的税控 盘、报税盘,并进行变更发行。请 您单位按照本通知书要求,安排 开票员或办税员参加服务单位开 展的升级后新系统的免费操作培 训(具体安排请与服务单位联 系)、前往税控设备变更发行点进 行税控设备的更换发行。具体要 求如下:

一、变更发行时间

_年___月__日 □上午 9:00 □上午 10:00 □下午 13:00 □下午 14:00 二、变更发行地点:

_____发行点: _路___号 地址:_ 交通:

三、携带资料 1.本通知书;

2.所有主、分机的税控金税 卡、IC卡、报税盘、税控盘、金税

3. 企业端开票系统打印的 《增值税专用(普通)发票汇总表》 或《货物运输业增值税专用发票 汇总表》、《机动车销售统一发票 汇总表》、已作废的空白发票。

4.领购发票所需的相关资料 (发票领购簿等)。

四、注意事项:

1. 请在办理税控设备变更 前,对所有主、分机未开具的空白 增值税发票(增值税专用发票、增 值税普通发票、货物运输业增值 税专用发票、机动车销售统一发 票)电子信息全部作废。对已开 具未报税和已作废增值税发票电 子信息进行抄税!!! 请尽量采用 "远程报税"的方式完成报税以减 少办理环节、缩短税控设备更换 发行点现场等待时间。

2.增值税发票系统升级版实 现在线开票功能。纳税人需在线 开具增值税发票,通过网络实时 向国税机关上传发票明细数据。

3.因网络故障无法在线开票 的,在设定的离线开票时限(120 小时)和离线开具发票总金额范 围内纳税人仍可开票, 超限将无

法开具发票。纳税人需连通网络

后方可开票, 若仍无法连通网络 的需持专用设备到主管国税机关 进行征期报税或非征期报税后方 能继续开票。

4.纳税人应在纳税申报期内 通过网络进行征期报税, 无法实 现网络报税的需到国税机关办税 服务厅进行征期报税。

5. 纳税人收到本通知后,须 提早与服务单位联系培训与置换 税控设备事宜。请选择开票系统 升级安装方式:(1)至服务公司网 站自行安装(2)服务公司销售网 点协助安装(3)服务公司上门安

服务公司为:

(1) 杭州百旺金赋信息科技 有限公司

网站地址:

联系电话:

(2) 浙江爱信诺信息技术有 限公司:

网站地址: 联系电话:

6.更换发行后的新税控设备 含有企业安全信息,请务必妥善

7.本次税控设备更换发行请 携带开票主机(电脑)!

国家税务局 年 月 日

注意事项

一、请纳税人妥善保管好该份报

、请纳税人认真阅读相关文件, 升级纳税人根据《增值税发票系统税控 设备变更发行通知书》要求做好相关准

三、请纳税人在前来县国税局办 理税控设备升级前,对所有主、分机未 开具的空白增值税发票(增值税专用发 票、增值税普通发票、货物运输业增值 税专用发票、机动车销售统一发票)电 子信息全部作废,对已开具未报税和已 作废增值税发票电子信息进行抄税;

四、发行地点为县国家税务局(鼓 山西路 398 号七星大转盘旁)203 办公

五、具体发行时间由县国家税务局 根据计划安排另行通知,请纳税人留意 税企邮箱和短信通知;

六、收到通知的纳税人请安排好时 间,在规定的时间内携带开票主机(电 脑)办理升级工作;

七、如有疑问,可致电 86939058 (税收政策咨询)86939096、86939118 (税务联系员)86939188 (纳税服务岗)